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锂能”“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亿纬锂能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24年9月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关联交易事项

（1）设备转让

公司拟将部分设备以其交割日的账面净值转让给控股股东西藏亿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控股”）子公司惠州亿纬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新能源”）。截至2024年9月2日，标的资产账面净值为53.17万元（不含增值税）。

（2）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下属公司惠州亿纬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亿纬动力”）拟与亿纬新能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以下简称“本协议书”），惠州亿纬动力拟收购亿纬新能源全资子公司惠州亿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顶物业”）100%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亿顶物业将成为惠州亿纬动力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关联关系说明

亿纬新能源为公司控股股东亿纬控股控制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亿纬新能源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审议程序

(1) 2024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刘金成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专门审议，并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上述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惠州亿纬新能源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338158948P

3、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住所：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镇三和村杏园北路3号

5、法定代表人：刘鹏程

6、注册资本：6,531.0667万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销售；五金产品研发；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除尘技术装备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电池销售；电池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

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关联关系情况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亿纬控股直接持有亿纬新能源90.66%的股权。

9、截至2024年6月30日，亿纬新能源的总资产为249,610万元，净资产为79,930万元（未经审计）。2023年度营业收入16,383.74万元，净利润1,011.33万元（已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惠州亿顶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3MADC91265N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镇三和村ZKD-005-02号地块亿纬新能源公司联合车间（二期）第三层

5、法定代表人：刘鹏程

6、注册资本：17,313.897875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房地产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成立日期：2024年2月23日

9、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4年6月30日，亿顶物业的总资产为19,366.12万元，净资产为17,477.61万元，2024年1-6月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1.86万元（已经审计）。

10、本次收购前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本次收购前		本次收购后	
	认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认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惠州亿纬新能源有限公司	17,313.897875 万元	100%		
惠州亿纬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17,313.897875 万元	100%

11、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该部分股

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亿顶物业提供担保、财务资助或委托理财的情形，也不存在亿顶物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目前，以上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经营性往来情况，交易完成后，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以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形式变相为亿顶物业提供财务资助情形。

12、交易的定价：依据经双方协商，惠州亿纬动力拟以174,776,138.80元平价收购亿纬新能源子公司亿顶物业100%的股权，本次交易定价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各方友好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设备转让

公司拟将部分设备以其交割日的账面净值转让给亿纬新能源。截至2024年9月2日，标的资产账面净值为53.17万元（不含增值税）。

2、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1）亿纬新能源持有亿顶物业100%的股权，现亿纬新能源将其持有的亿顶物业100%的股权以2024年6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亿顶物业经审计的净资产价格人民币174,776,138.80元转让给惠州亿纬动力，惠州亿纬动力同意接受。

（2）惠州亿纬动力应于本协议书生效之日起30天内按前款规定的币种和金额将股权转让款以银行转帐方式一次性支付给亿纬新能源。

（3）亿纬新能源保证对其拟转让给惠州亿纬动力的股权拥有完全处分权，保证该股权没有设定质押，保证股权未被查封，并免遭第三人追索，否则亿纬新能源应当承担由此引起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

（4）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应于协议书生效后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4年1-6月，公司及子公司与亿纬新能源及子公司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合计为3,164.63万元（不含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关联交易)。

六、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本次收购亿顶物业100%股权,直接获取亿顶物业所拥有的厂房和工业用地,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的优势资源,且交易价格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专门审议,独立董事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2、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将部分设备转让给亿纬控股,同意公司子公司收购亿顶物业。上述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3、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交易价格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作为亿纬锂能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经核查后认为：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专门审议并发表了意见。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次交易尚需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关联交易事项目前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综上，保荐机构对亿纬锂能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史松祥

邱斯晨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